



恒丰特导

NEEQ:836249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鼎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明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公司概况.....	5
第二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重大事件.....	18
第四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五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5
第六节财务会计报告	2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0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4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精达股份、控股股东	指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指	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恒丰特导	指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精铜铜业	指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铜陵顶科	指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铜陵顶讯	指	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期、报告期	指	2023年1-6月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6月
期末、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3年6月30日
上年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angzhou Hengfeng Special Conductor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陈鼎彪	成立时间	2001年7月26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光荣），一致行动人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李晓、王世根、张军强、陈鼎彪、徐晓芳、储忠京、胡孔友、张永军、李松、赵俊、张永忠、周江、凌小八）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镀银导体、镀镍导体、镀锡导体、其他导体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恒丰特导	证券代码	836249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17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71,718,3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黄明明	联系地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汀路290号
电话	0519-88828108	电子邮箱	481911707@qq.com
传真	0519-88828016		
公司办公地址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汀路290号	邮政编码	213149
公司网址	http://www.czht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30702864T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汀路290号		
注册资本（元）	171,718,3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	否

		变更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公司属于特种导体细分行业的生产商，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并具有创新意识的核心团队，掌握 11 项发明专利、36 项实用新型专利，通过高速连续电镀工艺技术、高速连续拉丝退火工艺技术等为军工及航空航天、数据通信、医疗器械、新能源、电子消费品等领域提供型号规格齐全的特种导体。公司是多家军工生产企业的合格供应商，通过参加行业展会、行业技术论坛和研讨会等方式开拓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涵盖镀银导体、镀镍导体和镀锡导体等特种导体产品，可全方位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从成立之日起就致力于为航空航天、军工等多个领域提供特种导体，公司已建立专业的市场销售团队及销售网络，积累了 20 多年的行业营销经验，成为国内特种导体行业为数不多的专业供应商之一。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和较高的产品质量，多年以来受到市场和客户认同，在高强度合金导体和线径小于 0.06mm 镀银导体特定领域构建了强大的壁垒，目前公司已与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百通赫思曼（苏州）有限公司、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六 0 九电缆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所等知名企业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2023 年，公司重点工作开展如下：

1、 加速子公司基建工程

子公司铜陵顶讯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已完成镀锡线业务搬迁工作，铜陵顶讯新厂区进入正常生产经营，为恒丰特导生产配套服务奠定坚实的基础。

2、 大力开展研发工作，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镀银导体细分行业领域相关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参与了《镀银软圆铜线》标准修订，《航空航天电线电缆导体品种及截面系列》的修订工作以及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负责起草的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公司组建了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州市合金导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与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电缆研究所有限公司、河海大学常州校区等行业知名院所合作，提升了公司的技术水平，使得公司产品质量始终保持在市场前列，满足不同市场需求。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发明专利 1 项。

3、 借力资本市场力量，推动企业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工作，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

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关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完成中原证券对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的验收。

2023年6月2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6月27日北京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6月27日停牌。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军工、航空航天、数据通信、医疗器械、新能源、电子消费品等场景及领域。随着国家经济发展转型及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上述行业的高速发展，为高性能特种导体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国防军工行业：我国国防军工投入不断增加，航天军工装备加速迭代，行业规模稳步扩大。根据财政部数据，2010年我国国防预算为4,265亿元，2022年增长至14,504亿元，2023年国防支出预算为15,537亿元，同比增长7.12%；在新能源汽车行业，我国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强劲，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705.8万辆和688.7万辆，较2021年产销量分别增长99.10%和95.60%，近五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53.54%和53.02%，市场占有率达25.6%。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支持政策持续推动、技术进步、消费者习惯改变、配套设施普及等因素影响不断深入，新能源汽车的渗透率将进一步提高；在5G通信领域，我国5G基站数量稳步增长，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2022年末累计建设开通基站数量为231.20万个，较2021年末增长62.25%，未来随着我国5G网络的进一步完善，基站数量将稳步增长。在消费电子领域，随着我国居民收入的不断提升、消费能力不断增强，市场对消费电子产品需求量不断增长，消费电子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未来在科技不断进步的大背景下，伴随着可穿戴设备、消费类无人机、智能家居、智能出行和智慧医疗等新兴智能电子消费产品的逐步兴起，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将持续稳步增长。

在宏观政策方面：2018年11月，国家统计局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将铜及铜合金制造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2019年10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将高强高导铜合金列为鼓励类项目；2021年12月，工信部发布《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年版）》，高性能高精度铜合金丝线材被列入重点发展新材料目录；2021年12月，工信部、科学技术部、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提出“供给高端化水平不断提高，突破一批重点战略领域关键基础材料”。上述相关政策的落地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2021年公司被认定为常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2022年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公司2020年12月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2001959。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86,008,645.75	464,919,994.96	-16.97%
毛利率%	13.52%	12.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83,755.39	29,387,043.77	-5.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901,031.35	29,013,437.97	-7.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79%	8.5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61%	8.39%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9	-15.7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69,582,860.95	689,143,050.26	-2.84%
负债总计	190,505,260.51	216,114,546.21	-11.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9,077,600.44	473,028,504.05	1.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9	2.75	1.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40%	27.5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45%	31.36%	-
流动比率	2.64	2.46	-
利息保障倍数	13.40	9.8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528.01	13,607,862.22	-27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0	4.07	-
存货周转率	4.54	6.6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4%	2.0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97%	-15.62%	-
净利润增长率%	-5.46%	-47.15%	-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为年化指标。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0,605,489.75	7.56%	89,533,667.29	12.99%	-43.48%
应收票据	107,111,693.43	16.00%	105,223,709.03	15.27%	1.79%
应收账款	144,941,509.44	21.65%	166,977,553.92	24.23%	-13.20%
应收款项融资	26,700,314.09	3.99%	8,180,090.73	1.19%	226.41%
预付款项	1,741,567.58	0.26%	1,376,790.51	0.20%	26.49%
其他应收款	389,065.95	0.06%	855,528.32	0.12%	-54.52%
存货	145,575,085.13	21.74%	142,624,552.14	20.70%	2.07%
其他流动资产	4,593,469.39	0.69%	1,932,950.97	0.28%	137.64%
固定资产	127,366,731.07	19.02%	119,170,528.52	17.29%	6.88%
在建工程	16,634,840.11	2.48%	6,115,393.73	0.89%	172.02%
使用权资产	1,879,932.77	0.28%	2,819,899.13	0.41%	-33.33%
长期待摊费用	1,925,038.32	0.29%	2,700,061.02	0.39%	-2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70,198.31	0.49%	4,638,025.92	0.67%	-29.49%
短期借款	158,822,636.03	23.72%	173,978,803.02	25.25%	-8.71%
应付账款	12,201,603.07	1.82%	13,298,981.34	1.93%	-8.25%
合同负债	121,119.88	0.02%	185,049.86	0.03%	-34.55%
应付职工薪酬	4,166,020.93	0.62%	8,156,593.89	1.18%	-48.92%
应交税费	1,536,275.26	0.23%	2,178,878.94	0.32%	-29.49%
其他应付款	376,382.71	0.06%	2,047,778.34	0.30%	-81.62%
其他流动负债	4,059,159.43	0.61%	8,539,689.55	1.24%	-52.47%
租赁负债	-	-	495,314.13	0.07%	-100.00%
递延收益	7,277,762.82	1.09%	4,604,898.31	0.67%	58.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38,928,177.54 元，减幅 43.4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铜陵顶讯基建和

设备款，以及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原材料所致。

2、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增加 18,520,223.36 元，增幅 226.41%，主要原因是账期内收到客户六家国有银行和九家股份制商业银行票据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3、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 466,462.37，减幅 54.52%，主要原因是应收往来款和其他款项减少所致。

4、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660,518.42 元，增幅 137.64%，主要原因是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5、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10,519,446.38 元，增幅 172.02%，主要原因是铜陵顶讯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6、期末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939,966.36 元，减幅 33.33%，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7、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减少 775,022.70 元，减幅 28.70%，原因是铜陵顶讯租用的生产场地所发生地面基础工程费用按规定摊销所致。

8、期末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1,367,827.61 元，减幅 29.49%，主要原因是设备、工程转固所致。

9、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63,929.98 元，减幅 34.55%，主要原因是预收商品款减少所致。

10、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 3,990,572.76 元，减幅 48.92%，主要原因是期初余额中年终奖已支付及计提本期年终奖所致。

11、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642,603.68 元，减幅 29.49%，主要原因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所致。

12、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减少 1,671,395.63 元，减幅 81.62%，主要原因是本期关联方借款利息以及其他借款减少所致。

13、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480,530.12 元，减幅 52.47%，主要原因是已背书未到期票据金额减少所致。

14、期末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95,314.13 元，减幅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15、期末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增加 2,672,864.51 元，增幅 58.04%，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的比重%	例%
营业收入	386,008,645.75	-	464,919,994.96	-	-16.97%
营业成本	333,838,634.33	86.48%	407,678,680.43	87.69%	-18.11%
毛利率	13.52%	-	12.31%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5,899.96	0.30%	1,281,162.86	0.28%	-8.22%
销售费用	2,444,766.55	0.63%	2,188,295.27	0.47%	11.72%
管理费用	7,061,391.84	1.83%	6,281,937.33	1.35%	12.41%
研发费用	8,988,240.78	2.33%	9,397,788.18	2.02%	-4.36%
财务费用	2,538,407.12	0.66%	4,536,863.86	0.98%	-44.05%
信用减值损失	742,125.50	0.19%	1,071,568.21	0.23%	-30.74%
资产减值损失	-90,228.37	-0.02%	-1,431,956.56	-0.31%	-93.70%
其他收益	694,190.66	0.18%	53,468.03	0.01%	1,198.33%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109,497.57	0.03%	30,394.30	0.01%	260.26%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1,416,890.53	8.14%	33,278,741.01	7.16%	-5.59%
营业外收入	394,546.00	0.10%	377,938.87	0.08%	4.39%
营业外支出	205,485.80	0.05%	5,351.51	0.00%	3,739.77%
所得税费用	3,822,195.34	0.99%	4,264,284.60	0.92%	-10.37%
净利润	27,783,755.39	7.20%	29,387,043.77	6.32%	-5.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998,456.74 元，减幅 44.05%，主要原因是本期非金融机构利息支出大幅减少所致。
- 2、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329,442.71 元，减幅 30.74%，主要原因是本期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 3、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1,728.19 元，减幅 93.70%，主要原因是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 4、本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640,722.63 元，增幅 1,198.33%，主要原因是本期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大幅增加所致。
- 5、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79,103.27 元，增幅 260.26%，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了固定资产汽车。
- 6、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200,134.29 元，增幅 3,739.77%，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5,841,908.16	447,667,464.95	-18.28%
其他业务收入	20,166,737.59	17,252,530.01	16.89%
主营业务成本	314,077,964.59	390,489,003.37	-19.57%
其他业务成本	19,760,669.74	17,189,677.06	14.9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镀银导体	166,162,082.94	129,132,662.38	22.29%	-34.49%	-37.49%	3.73%
镀锡导体	185,335,926.01	175,983,749.95	5.05%	8.02%	5.40%	2.36%
镀镍导体	6,444,782.21	4,201,013.55	34.82%	-58.74%	-64.12%	9.79%
其他	7,899,117.00	4,760,538.71	39.73%	15.77%	-8.77%	16.21%
合计	365,841,908.16	314,077,964.59	14.15%	-18.28%	-19.57%	1.3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359,695,204.13	309,829,537.05	13.86%	-18.25%	-19.51%	1.35%
国外	6,146,704.03	4,248,427.54	30.88%	-19.97%	-23.77%	3.45%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镀银导体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87,487,529.12 元，减幅 34.49%，原因是镀银导体市场需求不足，公司镀银线销量同比减少所致；
- 2、镀锡导体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13,759,353.84 元，增幅 8.02%，原因是客户对镀锡线需求增加所致。
- 3、镀镍导体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9,173,281.41 元，减幅 58.74%，原因是客户对镀镍线的需求减少所致。
- 4、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1,075,899.90 元，增幅 15.77%，主要原因是合金线销量增加所致。
- 5、公司销售定价采取原材料+加工费模式未变。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528.01	13,607,862.22	-27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7,993.34	-34,632,238.28	2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2,496.55	25,250,518.72	-56.62%
---------------	---------------	---------------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6,809,390.23 元，减幅 270.50%，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材料，采用现金付款，减少了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的情况，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754,244.94 元，增幅 22.39%，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新厂厂房尚处于建设中，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本期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4,298,022.17 元，减幅 56.62%，主要原因是本期在报告期内完成了现金分红，上年度在期后 2022 年 7 月完成了现金分红；上年同期归还银行借款 2,000 万元，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较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属导体材料制造销售	1,000,000.00	1,211,293.91	1,201,415.78	19,129,298.71	259,772.95
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属表面处理及	80,000,000.00	140,111,373.66	88,674,397.47	184,430,008.55	4,490,780.84

		热加工处理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五-30 所述，2023 年 1-6 月恒丰特导的营业收入为 386,008,645.75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恒丰特导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恒丰特导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送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货运提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p>1、 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为地方经济建设做出应有贡献；</p> <p>2、 注重环境保护，加强安全管理，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p> <p>3、 按时支付劳动报酬，依法为员工办理参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积极改善员工的工作、生活环境，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维护职工合法权益；</p> <p>4、 促进合作共赢，切实按期履行付款义务，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p> <p>5、 倡导、构建和谐的企业社会文化，帮助困难职工减轻负担。</p> <p>报告期内，公司为社会、投资者创造了相对较高的财富价值，公司始终坚持以社会责任理念为核心的价值观，在取得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社会效益凸显，为促进社会和谐进步、共赢发展做出不懈的探索和努力。</p>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生产特种导体，下游企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客户产品集新材料制造技术、工业设计技术、计算机自动化控制技术等诸多高技术集成创新产品，随着军用电子、航空航天、通讯领域的技术不断进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和升级产品，无法生产出符合新技术要求的产品，就会有失去市场份额的风险。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精达股份（上交所证券代码：600577）直接持有本公司 42.1411%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铜陵顶科直接持有本公司 38.5447%的股份，因此对公司经营管理有很大影响力，且其投资主体较多。如果未来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管理层调整、股利分配等事项实施不当控制；同时，控股股东的利益与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一致，将会导致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占资产比重较大，主要是给

	<p>予常年合作客户双方接受的信用期所致。应收账款重大客户均为较知名企业，这些企业规模较大、信誉良好，大多数客户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未来公司应收账款有进一步增加的趋势。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个别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导致发生坏账的风险。</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03200195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若我国相关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者公司将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将导致公司不再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一定影响。</p>
<p>生态环境保护的风险</p>	<p>随着国家持续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公司以及子公司铜陵顶讯的生产过程中如果环保管控不到位，一旦发生环保安全事件，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430,000	0	430,000	0.90%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8,000,000	18,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表内子公司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1,800 万元。该项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披露《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4,500,000.00	1,493,186.52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800,000.00	492,024.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期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	承诺结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日期	日期				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6日	2022年12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变更或豁免
董监高	2016年2月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2月6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变更或豁免
公司	2016年2月6日		挂牌	财务规范承诺	承诺不进行无商业实质的票据、信用证等融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6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21年5月31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22年9月14日		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2月28日		其他(变更承诺)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12月28日		其他(变更承诺)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12月28日		其他(变更承诺)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5		发行	关于北交	关于稳定股价措	正在履行中

	月 27 日			所上市后 相关承诺	施的承诺、关于 欺诈发行上市购 回股票的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 及其他信息披露 资料真实、准确、 完整的承诺、关 于填补被摊薄即 期回报的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 策的承诺、关于 未能履行公开承 诺事项的约束措 施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5 月 27 日		发行	关于北交 所上市后 相关承诺	关于股份限售的 承诺、关于持股 意向及减持意向 的承诺、关于稳 定股价措施的承 诺、关于欺诈发 行上市购回股票 的承诺、关于招 股说明书及其他 信息披露资料真 实、准确、完整 的承诺、关于填 补被摊薄即期回 报的承诺、关于 未能履行公开承 诺事项的约束措 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5 月 27 日		发行	关于北交 所上市后 相关承诺	关于股份限售的 承诺、关于持股 意向及减持意向 的承诺、关于稳 定股价措施的承 诺、关于招股说 明书及其他信息 披露资料真实、 准确、完整的承 诺、关于填补被 摊薄即期回报的 承诺、关于未能 履行公开承诺事	正在履行中

					项的约束措施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2,702,900	94.7499%	-141,690,600	21,012,300	12.236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363,900	42.1411%	-72,363,900	-	-	
	董事、监事、高管	832,500	0.4848%	-832,500	-	-	
	核心员工	1,310,000	0.7629%	-380,000	930,000	0.541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015,400	5.2501%	141,690,600	150,706,000	87.763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0.00%	72,363,900	72,363,900	42.1411%	
	董事、监事、高管	4,547,500	2.6482%	362,500	4,910,000	2.8593%	
	核心员工	0	0.00%	-	0	0.00%	
总股本		171,718,300	-	0	171,718,3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72,363,900	0	72,363,900	42.1411%	72,363,900	0	0	0
2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66,188,300	0	66,188,300	38.5447%	66,188,300	0	0	0
3	常州瑞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50,000	0	6,250,000	3.6397%	0	6,250,000	0	0
4	张军	2,000,000	0	2,000,000	1.1647%	0	2,000,000	0	0
5	李晓	2,000,000	0	2,000,000	1.1647%	2,000,000	0	0	0
6	张军强	1,750,000	0	1,750,000	1.0191%	1,750,000	0	0	0
7	史忆文	1,750,000	0	1,750,000	1.0191%	0	1,750,000	0	0
8	陈鼎彪	1,650,000	0	1,650,000	0.9609%	1,650,000	0	0	0

9	储忠京	1,645,500	0	1,645,500	0.9583%	1,645,500	0	0	0
10	池林梅	1,100,000	0	1,100,000	0.6406%	0	1,100,000	0	0
11	周晖	0	1,100,000	1,100,000	0.6406%	0	1,100,000	0	0
合计		156,697,700	-	157,797,700	91.8935%	145,597,700	12,2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 2、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为精达股份全资子公司；
- 3、李晓担任精达股份董事长、铜陵顶科董事；
- 4、张军强担任精达股份董事、财务总监，铜陵顶科董事；
- 5、储忠京担任精达股份董事长助理、铜陵顶科董事；
- 6、陈鼎彪担任铜陵顶科董事长。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鼎彪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7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张军强	副董事长	男	1976年3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周江	董事	男	1979年7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赵俊	董事	男	1972年10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张能鲲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1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8日
程继贵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8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8日
王增武	独立董事	男	1977年10月	2022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8日
鞠鹏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年4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王晓苹	监事	女	1981年12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钱晨	监事	男	1989年12月	2023年5月4日	2024年12月8日
黄明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1971年5月	2021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8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陈鼎彪担任铜陵顶科董事长；
- 2、张军强担任控股股东精达股份董事、财务总监，铜陵顶科董事；
- 3、周江担任控股股东精达股份董事会秘书；
- 4、赵俊担任控股股东精达股份技术总监。

(二) 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鼎彪	1,650,000	0	1,650,000	0.9609%	0	0
张军强	1,750,000	0	1,750,000	1.0191%	0	0
周江	250,000	0	250,000	0.1456%	0	0

赵俊	150,000	0	150,000	0.0874%	0	0
鞠鹏	450,000	0	450,000	0.2621%	0	0
王晓苹	180,000	0	180,000	0.1048%	0	0
钱晨	80,000	0	80,000	0.0466%	0	0
黄明明	400,000	0	400,000	0.2329%	0	0
合计	4,910,000	-	4,910,000	2.8593%	0	0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喻成铭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离职
鞠鹏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钱晨	无	新任	监事	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鞠鹏：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0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常州冶炼厂维修部班长；2003年1月至2015年9月任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21年4月至2023年4月，担任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4月至今，担任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钱晨：男，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技术员；2015年10月至今历任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工程师；2023年5月至今，担任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9	0	2	26
生产人员	244	46	39	270
销售人员	37	0	0	35
技术人员	30	15	3	27
员工总计	340	61	44	358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3	0	1	12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原负责电镀工艺李仕军因个人原因离职，交接时公司已委任新人负责电镀工艺工作，李仕军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经营生产产生影响。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3]230Z3770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层922-926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9月8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勇 储阳玲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3]230Z3770号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特导）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丰特导2023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丰特导，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五-30 所述，2023 年 1-6 月恒丰特导的营业收入为 386,008,645.75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恒丰特导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恒丰特导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送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货运提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恒丰特导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恒丰特导 2023 年 1-6 月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恒丰特导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丰特导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恒丰特导、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恒丰特导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恒丰特导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丰特导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恒丰特导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

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储阳玲

2023年9月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0,605,489.75	89,533,667.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07,111,693.43	105,223,709.03
应收账款	五、3	144,941,509.44	166,977,553.9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6,700,314.09	8,180,090.73
预付款项	五、5	1,741,567.58	1,376,790.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89,065.95	855,528.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45,575,085.13	142,624,552.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593,469.39	1,932,950.97
流动资产合计		481,658,194.76	516,704,842.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27,366,731.07	119,170,528.52
在建工程	五、10	16,634,840.11	6,115,393.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879,932.77	2,819,899.13
无形资产	五、12	32,847,270.27	33,050,44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925,038.32	2,700,06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4,000,655.34	3,943,85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270,198.31	4,638,025.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924,666.19	172,438,207.35
资产总计		669,582,860.95	689,143,05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58,822,636.03	173,978,803.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12,201,603.07	13,298,98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121,119.88	185,04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4,166,020.93	8,156,593.89
应交税费	五、20	1,536,275.26	2,178,878.94
其他应付款	五、21	376,382.71	2,047,778.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474,317.19	1,923,584.0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4,059,159.43	8,539,689.55
流动负债合计		182,757,514.50	210,309,358.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4		495,314.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7,277,762.82	4,604,89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983.19	704,974.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47,746.01	5,805,187.22
负债合计		190,505,260.51	216,114,546.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6	171,718,300.00	171,71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7	84,263,625.65	83,674,905.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8	27,709,858.87	27,709,858.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195,385,815.92	189,925,439.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077,600.44	473,028,504.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077,600.44	473,028,50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582,860.95	689,143,050.26

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明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93,812.53	87,191,80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780,117.58	74,945,634.10
应收账款	十五、1	117,385,060.08	137,719,795.25
应收款项融资		26,700,314.09	7,980,090.73
预付款项		799,451.35	996,996.67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0,610,558.74	14,823,805.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772,657.69	116,924,185.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12,199.64	1,932,950.97
流动资产合计		414,354,171.70	442,515,266.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78,960,479.37	65,460,47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265,450.48	103,699,017.60
在建工程		3,195,292.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418,112.08	25,545,350.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8,853.56	2,565,08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5,353.12	4,313,126.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893,541.22	201,583,058.85
资产总计		627,247,712.92	644,098,325.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6,783,758.61	144,730,121.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09,611.10	11,400,415.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979.21	124,872.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53,058.77	7,275,740.11
应交税费		312,842.22	348,443.41
其他应付款		181,052.53	1,758,242.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52,802.77	8,531,866.54
流动负债合计		154,251,105.21	174,169,70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96,096.15	3,064,89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6,096.15	3,064,898.31
负债合计		159,347,201.36	177,234,601.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1,718,300.00	171,71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114,907.58	129,526,187.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709,858.87	27,709,858.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357,445.11	137,909,377.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900,511.56	466,863,72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27,247,712.92	644,098,325.1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386,008,645.75	464,919,994.9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386,008,645.75	464,919,99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6,047,340.58	431,364,727.9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333,838,634.33	407,678,680.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1,175,899.96	1,281,162.86
销售费用	五、32	2,444,766.55	2,188,295.27
管理费用	五、33	7,061,391.84	6,281,937.33
研发费用	五、34	8,988,240.78	9,397,788.18
财务费用	五、35	2,538,407.12	4,536,863.86
其中：利息费用		2,549,881.34	4,096,559.85
利息收入		379,608.81	30,408.70
加：其他收益	五、36	694,190.66	53,468.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742,125.50	1,071,568.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90,228.37	-1,431,956.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109,497.57	30,394.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16,890.53	33,278,741.0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394,546.00	377,938.8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205,485.80	5,35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05,950.73	33,651,328.3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3,822,195.34	4,264,284.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83,755.39	29,387,043.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83,755.39	29,387,043.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83,755.39	29,387,043.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783,755.39	29,387,043.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83,755.39	29,387,043.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明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33,490,568.36	321,560,327.1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88,883,273.40	268,051,004.30
税金及附加		983,388.74	969,476.70

销售费用		2,351,209.55	2,098,316.27
管理费用		6,105,655.26	5,472,432.83
研发费用		8,988,240.78	9,397,788.18
财务费用		2,251,585.02	4,259,495.53
其中：利息费用		2,497,837.56	4,000,571.56
利息收入		357,510.01	22,644.89
加：其他收益		675,429.80	53,439.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151.03	1,867,904.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228.37	-1,431,956.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497.57	30,394.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72,065.64	31,831,595.40
加：营业外收入		239,546.00	233,894.50
减：营业外支出		204,321.21	5,351.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07,290.43	32,060,138.39
减：所得税费用		2,535,843.83	3,926,091.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71,446.60	28,134,046.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71,446.60	28,134,046.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771,446.60	28,134,046.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508,842.05	414,975,865.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5,62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1）	3,761,601.17	392,98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166,069.98	415,368,85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525,122.27	332,585,145.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11,356.72	24,876,54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29,737.28	12,256,45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2）	9,901,381.72	32,042,84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367,597.99	401,760,98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528.01	13,607,86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031.52	36,283.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3)	379,608.81	30,40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640.33	66,69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393,633.67	34,698,93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93,633.67	34,698,93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7,993.34	-34,632,238.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184,858.25	41,725,907.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4)		8,560,85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84,858.25	50,286,758.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85,208.62	1,923,32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5)	2,547,153.08	3,112,91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32,361.70	25,036,24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2,496.55	25,250,518.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847.26	221,80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28,177.54	4,447,94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33,667.29	24,689,32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05,489.75	29,137,272.28

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明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851,565.49	264,924,089.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5,62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6,173.64	248,91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693,365.89	265,173,00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421,981.43	177,865,408.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84,018.35	19,657,17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13,379.64	8,820,06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6,219.18	28,825,60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55,598.60	235,168,25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2,232.71	30,004,74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51,659.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510.01	22,644.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169.83	22,64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31,115.15	21,932,79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1,115.15	21,932,797.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1,945.32	-21,910,15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45,980.83	18,296,419.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85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5,980.83	18,857,270.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2,782.18	1,923,328.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528.31	2,101,07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53,310.49	24,024,4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7,329.66	-5,167,12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512.66	221,80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97,995.03	3,149,26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91,807.56	22,678,76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93,812.53	25,828,034.5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总股本 171,718,3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 合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2,323,379.00 元, 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毕。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由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恒丰特导”)于 2001 年 7 月经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南经济开发区分局批准,由自然人孙巧英、范永宏、何如进和何如桂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孙巧英出资 1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范永宏出资 1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何如桂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何如进出资 1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出具常恒会验(2001)第 117 号《验资报告》。2001 年 7 月 26 日,公司获得了由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南经济开发区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112500293。

2001 年 10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范永宏将其持有的出资 15 万元、股东何如桂将其持有的出资 9.5 万元、股东何如进将其持有的出资 9.5 万元转让给股东孙巧英。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49 万元,持股比例为 98%,何如桂出资 0.5 万元,持股比例为 1%,何如进出资 0.5 万元,持股比例为 1%。

2004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孙巧英将其持有的出资 4 万元、股东何如桂将其持有的出资 0.5 万元转让给股东何如进。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45 万元,持股比例为 90%,何如进出资 5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

2005 年 3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50 万元增加到 200 万元,其中股东孙巧英增资 135 万元,股东何如进增资 15 万元,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常中正验[2005]第 138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1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0%,何如进出资 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

2005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200 万元增加到 350 万元,其中股东孙巧英增资 135 万元,股东何如进增资 15 万元,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常中正验[2005]第 267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315 万元,持股比例为 90%,何如进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

2008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35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其中股东孙巧英增资 150 万元,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常金会验(2008)第 478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4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93%,何如进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7%。

2011 年 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500 万元增加到 1,100 万元,其中股东

孙巧英增资 100 万元，股东何如森出资 500 万元，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常金会验（2011）第 057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5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36%，何如森出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5.46%，何如进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18%。

2011 年 8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何如进配偶崔桂英继承其 3.18% 股份，崔桂英将其持有的 3.18% 股份转让给许怀春。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5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36%，何如森出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5.46%，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18%。

2011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何如森将其持有的出资 25.68 万元转让给何梅芳、62.06 万元转让给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54 万元转让给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5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36%，何如森出资 258.26 万元，持股比例为 23.48%，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18%，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2.33%，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5.64%，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4.00%。

2011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1,100 万元增加到 1,245.21 万元，其中股东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88.01 万元，股东李昊出资 13.2 万元，股东李保刚出资 44 万元，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亚验[2011]52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5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45.37%，何如森出资 258.26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74%，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81%，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6%，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8%，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37%，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88.01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7%，李昊出资 13.2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6%，李保刚出资 44 万元，持股比例为 3.53%。

2011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出资由 1,245.21 万元增加到 1,289.21 万元，其中股东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44 万元，江苏国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国联验（2011）第 142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孙巧英出资 565 万元，持股比例为 43.83%，何如森出资 258.26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03%，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72%，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99%，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4.81%，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1.95%，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32.01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24%，李昊出资 13.2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2%，李保刚出资 44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1%。

2012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何如森将其持有的出资 25.7842 万元转让给楚英华，股东孙巧英将其持有的出资 25.7842 万元转让给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539.2158 万元，持股比例为 41.825%，何如森出资 232.475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8.032%，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715%，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992%，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4.814%，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1.945%，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57.79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24%，李昊出资 13.2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24%，李保刚出资 44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13%，楚英华出资 25.78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2%。

2013 年 4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上海开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出资 157.7942 万元、股东李宝刚将其持有的出资 44 万元、股东李昊将其持有的出资 13.2 万元转让给股东何如森，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539.2158 万元，持股比例为 41.825%，何如森出资 447.47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709%，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715%，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992%，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4.814%，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1.945%，楚英华出资 25.78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2%。

2013 年 6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孙巧英将其持有的出资 152.4491 万元转让给股东何如森，转让后，孙巧英出资 386.7667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何如森出资 599.9191 万元，持股比例为 46.534%，许怀春出资 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715%，何梅芳出资 25.6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992%，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2.06 万元，持股比例为 4.814%，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4 万元，持股比例为 11.945%，楚英华出资 25.78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2%。

2013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何如森将其持有的出资 599.9191 万元、股东许怀春将其持有的出资 35 万元、股东何梅芳将其持有的出资 25.68 万元、股东常州嘉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出资 62.06 万元、股东上海衡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出资 154 万元、股东楚英华将其持有的出资 25.7842 万元转让给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股份），转让后，精达股份出资 902.4433 万元，持股比例

为 70%，孙巧英出资 386.7667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2014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孙巧英将其持有的出资 386.7667 万元转让何如森，转让后，精达股份出资 902.4433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何如森出资 386.7667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2015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最新公司章程，全体股东同意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1,289.21 万元增加至 7,428.577 万元，其中精达股份转增 4,297.5567 万元，何如森转增 1,841.8103 万元。变更后，精达股份出资 5,2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何如森出资 2,228.577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2015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书，将本公司整体变更为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会审字[2015]3348 号”《审计报告》，全体发起人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作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基准日，以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115,921,461.84 元折股，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总股本为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恒丰特导所有者权益中除人民币 10,000 万元作为股份公司实收资本，其余人民币 15,921,461.84 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变更后，精达股份持股比例为 70%，何如森持股比例为 30%。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5]3350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东何如森将持有公司 4,900,000 股转让给何园方，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精达股份出资 7,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何如森出资 2,5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10%，何园方出资 49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90%。

2017 年 1 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股票 41,89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38 元/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14,189 万元，认购后，精达股份出资 72,363,900.00 元，持股比例为 51.00%；何园方出资 41,088,300.00 元，持股比例为 28.96%；何如森出资 25,10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17.69%；储忠京出资 1,35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0.95%；张军强出资 85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0.6%；陈彬出资 597,800.00 元，持股比例为 0.42%；王世根出资 540,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0.38%。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7]第 0180 号）。

2019年12月,根据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曾用名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顶科)与何园方、何如森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何园方、何如森将其各自持有的公司41,088,300股、25,100,000股股份转让给铜陵顶科,转让价格为2.10元/股。本次股权转让后,精达股份出资72,363,900.00元,持股比例为51.00%;铜陵顶科出资66,188,300.00元,持股比例为46.65%;储忠京出资1,3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0.95%;张军强出资8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0.60%;陈彬出资597,800.00元,持股比例为0.42%;王世根出资540,000.00元,持股比例为0.38%。

2021年6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股票14,1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09元/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4,189万元增加至15,596.83万元,认购后,精达股份出资72,363,900.00元,持股比例为46.40%;铜陵顶科出资66,188,300.00元,持股比例为42.44%;李晓出资2,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28%;张军强出资1,7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12%;储忠京出资1,7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09%;陈鼎彪出资1,6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06%;其他自然人股东出资10,316,100.00元,持股比例为6.6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193号)。

2022年9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股票15,7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6.40元/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5,596.83万元增加至17,171.83万元,认购后,精达股份出资72,363,900.00元,持股比例为42.14%;铜陵顶科出资66,188,300.00元,持股比例为38.54%;上海科裕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出资7,5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37%;常州瑞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6,2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3.64%;李晓出资2,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16%;张军强出资1,7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1.02%;陈鼎彪出资1,650,000.00元,持股比例为0.96%;储忠京出资1,645,500.00元,持股比例为0.96%;其他自然人股东出资12,370,600.00元,持股比例为7.2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283号)。

本公司住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汀路290号;法定代表人:陈鼎彪。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1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精铜铜业	100.00	—
2	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	铜陵顶讯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

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

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

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

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依据和方法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依据和方法
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不计提坏账

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5 年	40
5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依据和方法
组合 1	应收利息	以业务发生的同质性作为组合
组合 2	应收股利	以业务发生的同质性作为组合
组合 3	应收外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逾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5 年	40
5 年以上	100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目	依据和方法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

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

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

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生产用房	35	5	2.71
房屋建筑物-非生产用房	40	5	2.375
房屋建筑物-简易厂房	10	5	9.50
房屋建筑物-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6	5	15.83
电子设备	6-10	5	15.83-9.50
机械设备	10	5	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

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

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

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

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

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

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

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

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0.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租赁期限	—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a.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b.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对于在首次执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因执行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的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对合并比较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合并)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9,128.85	604,724.55	3,943,853.40	2,565,084.42	—	2,565,08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833,482.80	604,724.55	172,438,207.35	201,583,058.85	—	201,583,058.85
资产合计	688,538,325.71	604,724.55	689,143,050.26	644,098,325.19	—	644,098,32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04,974.78	704,974.78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00,212.44	704,974.78	5,805,187.22	3,064,898.31	—	3,064,898.31
负债合计	215,409,571.43	704,974.78	216,114,546.21	177,234,601.23	—	177,234,601.23
未分配利润	190,025,689.76	-100,250.23	189,925,439.53	137,909,377.51	—	137,909,377.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128,754.28	-100,250.23	473,028,504.05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128,754.28	-100,250.23	473,028,504.05	466,863,723.96	—	466,863,723.96
利润表						
所得税费用	9,101,718.10	-11,352.71	9,090,365.39	6,711,323.22	—	6,711,323.22
净利润	55,605,832.95	11,352.71	55,617,185.66	47,855,242.18	—	47,855,242.18
持续经营净利润	55,605,832.95	11,352.71	55,617,185.66	47,855,242.18	—	47,855,24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605,832.95	11,352.71	55,617,185.66	—	—	—
综合收益总额	55,605,832.95	11,352.71	55,617,185.66	47,855,242.18	—	47,855,24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605,832.95	11,352.71	55,617,185.66	—	—	—

(续上表)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2年1-6月 (合并)			2022年1-6月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利润表						
所得税费用	4,278,227.43	-13,942.83	4,264,284.60	3,926,091.58	—	3,926,091.58
净利润	29,373,100.94	13,942.83	29,387,043.77	28,134,046.81	—	28,134,046.8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373,100.94	13,942.83	29,387,043.77	28,134,046.81	—	28,134,04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73,100.94	13,942.83	29,387,043.77	—	—	—
综合收益总额	29,373,100.94	13,942.83	29,387,043.77	28,134,046.81	—	28,134,046.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73,100.94	13,942.83	29,387,043.77	—	—	—

(续上表)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合并)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3,406.71	1,063,355.02	6,436,761.73	3,840,287.20	—	3,840,28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805,190.26	1,063,355.02	128,868,545.28	144,817,661.76	—	144,817,661.76
资产合计	631,327,893.44	1,063,355.02	632,391,248.46	592,928,523.30	—	592,928,52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74,957.96	1,174,957.96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1,244.20	1,174,957.96	7,216,202.16	3,622,346.02	—	3,622,346.02
负债合计	297,633,047.76	1,174,957.96	298,808,005.72	257,748,117.17	—	257,748,117.17
未分配利润	154,802,211.03	-111,602.94	154,690,608.09	110,436,489.55	—	110,436,48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694,845.68	-111,602.94	333,583,242.74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694,845.68	-111,602.94	333,583,242.74	335,180,406.13	—	335,180,406.13
利润表						
所得税费用	16,875,075.09	111,602.94	16,986,678.03	14,273,281.49	—	14,273,281.49
净利润	88,751,129.95	-111,602.94	88,639,527.01	77,547,206.65	—	77,547,206.65
持续经营净利润	88,751,129.95	-111,602.94	88,639,527.01	77,547,206.65	—	77,547,20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751,129.95	-111,602.94	88,639,527.01	—	—	—
综合收益总额	88,751,129.95	-111,602.94	88,639,527.01	77,547,206.65	—	77,547,20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751,129.95	-111,602.94	88,639,527.01	77,547,206.65	—	77,547,206.6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精铜铜业	20%
铜陵顶讯	25%

2. 税收优惠

(1) 恒丰特导

本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复审认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1959。根据相关规定，恒丰特导自2020年1月1日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

(2) 精铜铜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精铜铜业适用小微企业标准，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7,662.90	23,034.00
银行存款	50,587,826.85	89,510,633.29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50,605,489.75	89,533,667.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43.48%，系上期收到定向增发股票认购款所致。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3,941,641.06	—	63,941,641.06	70,854,193.41	—	70,854,193.41
商业承兑汇票	45,442,160.39	2,272,108.02	43,170,052.37	36,178,437.49	1,808,921.87	34,369,515.62
合计	109,383,801.45	2,272,108.02	107,111,693.43	107,032,630.90	1,808,921.87	105,223,709.03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43,228,501.4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43,228,501.46

未终止确认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系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非“6+9”银行承兑，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383,801.45	100.00	2,272,108.02	2.08	107,111,693.43
其中：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45,442,160.39	41.54	2,272,108.02	5.00	43,170,052.37
其中：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63,941,641.06	58.46	—	—	63,941,641.06
合计	109,383,801.45	100.00	2,272,108.02	2.08	107,111,693.43

(续上表)

类 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032,630.90	100.00	1,808,921.87	1.69	105,223,709.03
其中：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36,178,437.49	33.80	1,808,921.87	5.00	34,369,515.62
其中：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70,854,193.41	66.20	—	—	70,854,193.41
合计	107,032,630.90	100.00	1,808,921.87	1.69	105,223,709.0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45,442,160.39	2,272,108.02	5.00	36,178,437.49	1,808,921.87	5.00
合 计	45,442,160.39	2,272,108.02	5.00	36,178,437.49	1,808,921.87	5.00

按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5)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808,921.87	463,186.15	—	—	2,272,108.02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1,472,402.85	174,703,034.70
1 至 2 年	503,552.65	707,335.92
2 至 3 年	674,801.26	400,113.73
3 至 4 年	24,774.42	41,222.50
4 至 5 年	58,039.50	47,073.56
5 年以上	17,960.17	1,716.37
小 计	152,751,530.85	175,900,496.78
减：坏账准备	7,810,021.41	8,922,942.86
合 计	144,941,509.44	166,977,553.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751,530.85	100.00	7,810,021.41	5.11	144,941,509.44
其中：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152,751,530.85	100.00	7,810,021.41	5.11	144,941,509.44
合 计	152,751,530.85	100.00	7,810,021.41	5.11	144,941,509.44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900,496.78	100.00	8,922,942.86	5.07	166,977,553.92
其中：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175,900,496.78	100.00	8,922,942.86	5.07	166,977,553.92
合 计	175,900,496.78	100.00	8,922,942.86	5.07	166,977,553.9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472,402.85	7,573,620.15	5.00	174,703,034.70	8,735,151.73	5.00
1-2 年	503,552.65	50,355.27	10.00	707,335.92	70,733.59	10.00
2-3 年	674,801.26	134,960.25	20.00	400,113.73	80,022.75	20.00
3-4 年	24,774.42	9,909.77	40.00	41,222.50	16,489.00	40.00
4-5 年	58,039.50	23,215.80	40.00	47,073.56	18,829.42	40.00
5 年以上	17,960.17	17,960.17	100.00	1,716.37	1,716.37	100.00
合 计	152,751,530.85	7,810,021.41	5.11	175,900,496.78	8,922,942.86	5.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	-------------	--------	------------

	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30日
坏账准备	8,922,942.86	-1,120,020.20	-7,098.75	—	—	7,810,021.41
合计	8,922,942.86	-1,120,020.20	-7,098.75	—	—	7,810,021.41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1,120,020.20元，本期收回的以前年度核销应收账款金额7,098.75元。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	11,924,305.69	7.81	596,215.28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8,471,160.74	5.55	423,558.04
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65,455.36	5.02	383,272.77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7,288,095.89	4.77	364,404.79
普睿司曼(天津)电缆有限公司	6,870,350.86	4.50	343,517.54
合计	42,219,368.54	27.65	2,110,968.42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26,700,314.09	8,180,090.73
合计	26,700,314.09	8,180,090.73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50,986.24	—
合计	21,950,986.24	—

已终止确认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系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6+9”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3)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期末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39,960.58	99.91	1,294,292.89	94.01
1 至 2 年	1,607.00	0.09	82,497.62	5.99
合 计	1,741,567.58	100.00	1,376,790.5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全威（铜陵）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510,421.50	29.31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328,560.63	18.87
圣达电气有限公司	90,471.30	5.1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	70,800.00	4.07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69,246.21	3.98
合 计	1,069,499.64	61.42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89,065.95	855,528.32
合 计	389,065.95	855,528.32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89,269.42	854,417.58
1 至 2 年	20,400.00	47,701.80
2 至 3 年	—	—

3至4年	1,500.00	1,500.00
4至5年	—	—
5年以上	13,000.00	13,000.00
小计	424,169.42	916,619.38
减：坏账准备	35,103.47	61,091.06
合计	389,065.95	855,528.3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	227,735.00	141,935.00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53,639.74	145,953.51
往来款及其他	42,794.68	628,730.87
小计	424,169.42	916,619.38
减：坏账准备	35,103.47	61,091.06
合计	389,065.95	855,528.32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24,169.42	35,103.47	389,065.9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424,169.42	35,103.47	389,065.95

2023年6月30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4,169.42	8.28	35,103.47	389,065.95	—
其中：组合3-应收外部	424,169.42	8.28	35,103.47	389,065.95	—
合计	424,169.42	8.28	35,103.47	389,065.95	—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16,619.38	61,091.06	855,528.32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916,619.38	61,091.06	855,528.32
-----	------------	-----------	------------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6,619.38	6.66	61,091.06	855,528.32	—
其中：组合3-应收外部	916,619.38	6.66	61,091.06	855,528.32	—
合 计	916,619.38	6.66	61,091.06	855,528.32	—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61,091.06	-85,291.45	-59,303.86	—	—	35,103.47
合 计	61,091.06	-85,291.45	-59,303.86	—	—	35,103.47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85,291.45元，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59,303.86元。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53.72%，主要系应收往来款和其他款项减少所致。

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年以内	23.58	5,000.00
常州金英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81,000.00	1年以内	19.10	4,050.00
崔锦雯	备用金	41,968.42	1年以内	9.89	2,098.42
周蓉姣	备用金	33,703.82	1年以内	7.95	1,685.19
胡珊珊	备用金	26,532.70	1年以内	6.26	1,326.64
合计		283,204.94		66.78	14,160.25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066,499.04	1,082,389.92	52,984,109.12	47,542,045.48	992,161.55	46,549,883.93
在产品	52,104,445.25	—	52,104,445.25	55,156,642.44	—	55,156,642.44
库存商品	42,047,372.13	1,560,841.37	40,486,530.76	42,979,717.30	2,061,691.53	40,918,025.77
合 计	148,218,316.42	2,643,231.29	145,575,085.13	145,678,405.22	3,053,853.08	142,624,552.1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061,691.53	—	—	500,850.16	—	1,560,841.37
原材料	992,161.55	90,228.37	—	—	—	1,082,389.92
合 计	3,053,853.08	90,228.37	—	500,850.16	—	2,643,231.29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2,876,036.29	991,643.19
上市费用	1,550,528.31	—
预交所得税	166,904.79	941,307.78
合 计	4,593,469.39	1,932,950.97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37.64%，主要系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以及上市费用增加所致。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27,366,731.07	119,170,528.5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27,366,731.07	119,170,528.52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64,734,674.57	132,119,996.90	7,389,115.53	2,857,224.45	207,101,011.45
2.本期增加金额	6,102,114.61	6,053,865.87	735,869.21	1,198,026.50	14,089,876.19
(1) 购置	—	—	735,869.21	1,198,026.50	1,933,895.71
(2) 在建工程转入	6,102,114.61	6,053,865.87	—	—	12,155,980.48
3.本期减少金额	—	2,703,980.12	185,119.67	530,679.11	3,419,778.90
(1) 处置或报废	—	2,703,980.12	185,119.67	530,679.11	3,419,778.90
4.2023 年 6 月 30 日	70,836,789.18	135,469,882.65	7,939,865.07	3,524,571.84	217,771,108.74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6,152,918.02	75,021,488.47	3,276,982.95	1,734,060.16	86,185,449.60
2.本期增加金额	1,060,779.96	4,101,060.39	299,592.25	207,059.64	5,668,492.24
(1) 计提	1,060,779.96	4,101,060.39	299,592.25	207,059.64	5,668,492.24
3.本期减少金额	—	2,514,588.65	175,863.69	504,145.16	3,194,597.50
(1) 处置或报废	—	2,514,588.65	175,863.69	504,145.16	3,194,597.50
4.2023 年 6 月 30 日	7,213,697.98	76,607,960.21	3,400,711.51	1,436,974.64	88,659,344.34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745,033.33	—	—	1,745,033.3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23 年 6 月 30 日	—	1,745,033.33	—	—	1,745,033.33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3,623,091.20	57,116,889.11	4,539,153.56	2,087,597.20	127,366,731.07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8,581,756.55	55,353,475.10	4,112,132.58	1,123,164.29	119,170,528.52

②期末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结合固定资产盘点和清查工作，对闲置、不能正常生产及待拆除资产参照相关资产的残值及市场价格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期末共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745,033.33 元。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厂房	4,680,128.14	正在办理中

10.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6,634,840.11	6,115,393.73
工程物资	—	—
合 计	16,634,840.11	6,115,393.73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铜陵顶讯）	13,439,547.50	—	13,439,547.50	6,115,393.73	—	6,115,393.73
在安装设备	3,195,292.61	—	3,195,292.61	—	—	—
合 计	16,634,840.11	—	16,634,840.11	6,115,393.73	—	6,115,393.73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6月30日
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铜陵顶讯）	3,500.00	6,115,393.73	15,736,049.59	8,411,895.82	—	13,439,547.50
在安装设备	—	—	6,197,930.40	3,002,637.79	—	3,195,292.61
其他零星工程	—	—	741,446.87	741,446.87	—	—
合 计	—	6,115,393.73	22,675,426.86	12,155,980.48	—	16,634,840.1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铜陵顶讯）	65.12	70.00	—	—	—	自筹
在安装设备	—	—	—	—	—	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	—	—	—	—	自筹

在建工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72.02%，主要原因系本期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

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1.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5,639,798.21	5,639,798.21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新增租赁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3 年 6 月 30 日	5,639,798.21	5,639,798.21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19,899.08	2,819,899.08
2.本期增加金额	939,966.36	939,966.36
(1) 计提	939,966.36	939,966.3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3 年 6 月 30 日	3,759,865.44	3,759,865.44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3 年 6 月 30 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879,932.77	1,879,932.77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19,899.13	2,819,899.13

使用权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账面价值下降 33.33%，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	-------	-------	----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35,142,680.50	82,000.00	35,224,680.50
2.本期增加金额	—	151,371.68	151,371.68
(1) 购置	—	151,371.68	151,371.6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其他减少	—	—	—
4.2023年6月30日	35,142,680.50	233,371.68	35,376,052.18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2,092,234.87	82,000.00	2,174,234.87
2.本期增加金额	349,501.32	5,045.72	354,547.04
(1) 计提	349,501.32	5,045.72	354,547.0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其他减少	—	—	—
4.2023年6月30日	2,441,736.19	87,045.72	2,528,781.91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23年6月30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32,700,944.31	146,325.96	32,847,270.27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3,050,445.63	—	33,050,445.63

(2) 无形资产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无形资产期末无抵押情况。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地面基础工程	2,700,061.02	—	775,022.70	1,925,038.32
合 计	2,700,061.02	—	775,022.70	1,925,038.32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88,264.62	658,239.69	4,798,886.41	719,832.96
信用减值准备	10,117,232.90	1,664,005.26	10,792,955.79	1,774,561.14
递延收益	7,277,762.82	1,309,831.09	4,604,898.31	844,734.75
租赁负债	1,474,317.19	368,579.30	2,418,898.18	604,724.55
合 计	23,257,577.53	4,000,655.34	22,615,638.69	3,943,853.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879,932.77	469,983.19	2,819,899.13	704,974.78
合 计	1,879,932.77	469,983.19	2,819,899.13	704,974.78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差异详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工程款	3,270,198.31	4,638,025.92
合 计	3,270,198.31	4,638,025.92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19,500,000.00	120,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9,184,858.25	53,856,025.25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37,777.78	122,777.77
合 计	158,822,636.03	173,978,803.02

(2) 期末借款余额：信用借款 119,500,000.00 元。

(3)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9,184,858.25 元。

(4)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9,396,250.83	9,089,764.65
设备款及工程款	2,095,432.34	3,605,792.29
应付运费	709,919.90	603,424.40
合 计	12,201,603.07	13,298,981.3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121,119.88	185,049.86
合 计	121,119.88	185,049.86

(2) 本期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合同负债。

(3)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34.55%，主要系预收商品款减少所致。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8,133,046.27	19,552,378.81	23,542,951.75	4,142,473.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547.62	1,568,404.95	1,568,404.97	23,547.60
三、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8,156,593.89	21,120,783.76	25,111,356.72	4,166,020.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06,335.87	16,534,144.98	20,566,355.94	3,974,124.91
二、职工福利费	—	1,661,721.26	1,642,940.27	18,780.99
三、社会保险费	45,911.07	813,378.83	813,378.80	45,911.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746.08	663,501.89	663,501.89	40,746.08
工伤保险费	5,164.99	92,929.34	92,929.31	5,165.02
生育保险费	—	56,947.60	56,947.60	—

四、住房公积金	59,062.00	528,454.00	505,597.00	81,91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37.33	14,679.74	14,679.74	21,737.33
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合 计	8,133,046.27	19,552,378.81	23,542,951.75	4,142,473.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9,912.84	1,520,486.61	1,520,486.61	19,912.84
2.失业保险费	3,634.78	47,918.34	47,918.36	3,634.76
合 计	23,547.62	1,568,404.95	1,568,404.97	23,547.60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48.92%，主要系期初余额中年终奖已支付所致。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115,160.15	1,397,245.36
土地使用税	85,006.04	85,006.06
房产税	170,695.48	123,175.66
增值税	—	344,309.56
其他税种	165,413.59	229,142.30
合 计	1,536,275.26	2,178,878.94

21.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76,382.71	2,047,778.34
合 计	376,382.71	2,047,778.34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51,254.18	24,354.18
关联方借款-应计利息	—	627,711.39

其他	325,128.53	1,395,712.77
合 计	376,382.71	2,047,778.34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关联方借款利息以及其他款项减少所致。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4,317.19	1,923,584.05
合 计	1,474,317.19	1,923,584.05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4,043,643.21	8,515,633.07
待转销项税额	15,516.22	24,056.48
合 计	4,059,159.43	8,539,689.55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52.47%，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票据金额减少所致。

24.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509,471.73	2,506,096.5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5,154.54	87,198.32
小 计	1,474,317.19	2,418,898.1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4,317.19	1,923,584.05
合 计	—	495,314.13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25.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4,604,898.31	3,351,100.00	678,235.49	7,277,762.8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604,898.31	3,351,100.00	678,235.49	7,277,762.8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园建设奖励	2,500,000.00	2,500,000.00	619,691.09	—	4,380,308.91	与收益相关
年产 2.5 万吨高导电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	1,540,000.00	660,000.00	18,333.33	—	2,181,666.67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购置设备补助	380,701.65	—	38,421.06	—	342,280.59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特种合金导体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设备补贴	—	191,100.00	1,790.01	—	189,309.99	与资产相关
轻质高性能铜/铝合金复合线材研制项目	184,196.66	—	—	—	184,196.6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04,898.31	3,351,100.00	678,235.49		7,277,762.82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58.04%，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6. 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1,718,300.00	—	—	—	—	—	171,718,300.00

27.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83,674,905.65	—	—	83,674,905.65
其他资本公积	—	588,720.00	—	588,720.00
合计	83,674,905.65	588,720.00	—	84,263,625.65

母公司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3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1-6 月摊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588,720.00 元。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7,709,858.87	—	—	27,709,858.87

合 计	27,709,858.87	—	—	27,709,858.87
-----	---------------	---	---	---------------

2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0,025,689.76	154,802,211.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00,250.23	-111,602.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9,925,439.53	154,690,608.0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83,755.39	55,617,185.6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785,524.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323,379.00	15,596,83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他未分配利润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385,815.92	189,925,439.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金额详见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841,908.16	314,077,964.59	447,667,464.95	390,489,003.37
其他业务	20,166,737.59	19,760,669.74	17,252,530.01	17,189,677.06
合 计	386,008,645.75	333,838,634.33	464,919,994.96	407,678,680.43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镀银导体	166,162,082.94	129,132,662.38	253,649,612.06	206,594,579.95
镀锡导体	185,335,926.01	175,983,749.95	171,576,572.17	166,967,261.80
镀镍导体	6,444,782.21	4,201,013.55	15,618,063.62	11,709,243.17
其他	7,899,117.00	4,760,538.71	6,823,217.10	5,217,918.45
合 计	365,841,908.16	314,077,964.59	447,667,464.95	390,489,003.37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359,695,204.13	309,829,537.05	439,986,988.68	384,915,537.39
国外	6,146,704.03	4,248,427.54	7,680,476.27	5,573,465.98
合计	365,841,908.16	314,077,964.59	447,667,464.95	390,489,003.37

(3) 收入分解信息

于2023年1-6月，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解后的信息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386,008,645.75
镀银导体	166,162,082.94
镀锡导体	185,335,926.01
镀镍导体	6,444,782.21
其他	7,899,117.00
其他业务收入	20,166,737.59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
合计	386,008,645.75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258.36	543,938.82
地方及教育费附加	186,965.59	389,423.37
土地使用税	170,012.10	139,248.00
房产税	341,390.99	56,272.18
其他税费	225,272.92	152,280.49
合计	1,175,899.96	1,281,162.86

32.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	-----------	-----------

薪酬费用	2,206,846.30	1,774,865.14
招待费	104,090.41	39,254.63
差旅费	32,198.94	37,611.53
折旧费	78,070.86	66,225.48
办公费	2,289.62	3,912.57
市场开发费	20,167.96	97,982.18
其他	1,102.46	168,443.74
合 计	2,444,766.55	2,188,295.27

33.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薪酬费用	3,022,085.61	4,177,746.68
办公费	1,080,527.91	288,668.13
折旧费	680,638.59	612,485.33
股权激励费用	588,720.00	—
中介费	356,852.84	362,467.77
无形资产摊销费	354,547.04	274,348.14
招待费	311,719.95	204,894.08
保险费	222,627.38	58,692.80
董事会会费	85,000.00	75,000.00
车辆使用费	84,294.95	59,197.55
差旅费	46,936.87	89,320.40
质量管理费	21,136.77	600.00
环境保护费	—	3,967.92
其他	206,303.93	74,548.53
合 计	7,061,391.84	6,281,937.33

34.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材料费	6,093,901.04	6,645,928.89
薪酬费用	2,300,551.27	1,788,644.84
折旧费	473,784.22	789,420.37
其他	120,004.25	173,794.08
合 计	8,988,240.78	9,397,788.18

3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549,881.34	4,096,559.85
减：利息收入	379,608.81	30,408.70
利息净支出	2,170,272.53	4,066,151.15
汇兑损失	176,368.54	54,858.53
减：汇兑收益	375,215.80	276,661.03
汇兑净损失	-198,847.26	-221,802.50
银行手续费	24,140.86	26,186.14
票据贴现息	542,840.99	666,329.07
合 计	2,538,407.12	4,536,863.86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发生额下降 44.05%，主要系本期非金融机构利息支出大幅减少所致。

36.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78,235.49	38,421.0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78,235.49	38,421.06	
产业园建设奖励	619,691.09	—	与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购置设备补助	38,421.06	38,421.06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特种合金导体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设备补贴	1,790.01	—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5 万吨高导铜基特种导体加工及处理项目	18,333.33	—	与资产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5,955.17	15,046.97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5,955.17	15,046.9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94,190.66	53,468.03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发生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大幅增加所致。

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3,186.15	2,508,001.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0,020.20	-1,090,261.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291.45	-346,171.41
合 计	742,125.50	1,071,568.21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发生额下降 30.74%，主要系本期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存货跌价损失	-90,228.37	-1,431,956.56
合计	-90,228.37	-1,431,956.56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发生额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39.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	—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09,497.57	30,394.30
其中: 固定资产	109,497.57	30,394.30
合 计	109,497.57	30,394.30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发生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4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83,500.00	303,093.50	383,500.00
其他	11,046.00	74,845.37	11,046.00
合 计	394,546.00	377,938.87	394,546.00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155,000.00	223,093.5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5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创新奖励	15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77,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3,500.00	303,093.50	

4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8,647.45	—	198,647.45
滞纳金	1,164.59	—	1,164.59
其他	5,673.76	5,351.51	5,673.76
合 计	205,485.80	5,351.51	205,485.80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发生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4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13,988.87	3,163,562.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793.53	1,100,721.65
合 计	3,822,195.34	4,264,284.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31,605,950.73	33,651,328.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09,003.64	5,966,255.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689.04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124.01	-330,592.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992.85	11,859.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348,236.12	-1,383,238.01
所得税费用	3,822,195.34	4,264,284.60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3,734,600.00	303,093.50
其他	27,001.17	89,892.34
合 计	3,761,601.17	392,985.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研发费用	6,213,905.29	6,819,722.97
保证金及往来款	1,119,641.81	23,280,609.03
办公费	1,082,817.53	325,596.08
业务招待费	415,810.36	244,643.09
中介费	356,852.84	398,531.74
保险费	222,627.38	36,815.47
车辆使用费	84,294.95	187,109.90
差旅费	79,135.81	338,571.32
银行手续费	23,982.81	26,186.14
市场开发费	20,167.96	97,982.18
其他	282,144.98	287,075.63
合 计	9,901,381.72	32,042,843.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379,608.81	30,408.70
合 计	379,608.81	30,408.7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关联方借款	—	8,000,000.00
票据、借款保证金	—	560,851.41
合 计	—	8,560,851.41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上市费用	1,550,528.31	—
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996,624.77	1,011,840.00
关联方借款及票据贴现利息	—	2,101,071.44
合 计	2,547,153.08	3,112,911.44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783,755.39	29,387,043.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0,228.37	1,431,956.56
信用减值准备	-742,125.50	-1,071,568.21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6,608,458.60	6,758,187.72
无形资产摊销	354,547.04	274,349.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5,022.70	775,022.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497.57	-30,394.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647.45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50,417.34	3,844,348.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801.94	1,343,627.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991.59	-242,905.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0,761.36	6,337,074.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74,897.96	-16,062,689.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528.98	-19,136,191.2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528.01	13,607,862.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605,489.75	29,137,272.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9,533,667.29	24,689,327.1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28,177.54	4,447,945.1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一、现金	50,605,489.75	29,137,272.28
其中: 库存现金	17,662.90	31,330.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587,826.85	29,105,941.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05,489.75	29,137,272.28

45.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6月30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2,994.78	7.2258	599,703.6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85,577.42	7.2258	3,508,685.32
合 计	568,572.20		4,108,389.00

46.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与资产相关	2,713,257.25	递延收益	58,544.40	38,421.06	其他收益
合计	2,713,257.25		58,544.40	38,421.06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与收益相关	4,564,505.57	递延收益	619,691.09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83,500.00	不适用	383,500.00	303,093.50	营业外收入
合计	4,948,005.57		1,003,191.09	303,093.5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精铜铜业	常州	常州	金属导体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铜陵顶讯	铜陵	铜陵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管理层。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渡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

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8,822,636.03	—	—	—
应付账款	11,111,110.44	175,377.91	57,477.98	857,636.74
其他应付款	366,482.71	9,9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4,317.19	—	—	—
合 计	171,774,546.37	185,277.91	57,477.98	857,636.74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货币资金有关，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应收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以人民币结算为主，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

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提前归还贷款、拓展新的融资渠道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3年6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26,700,314.09	—	26,700,314.09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精达股份	安徽铜陵	电磁线制造销售	207,913.10	42.14	42.14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精达股份主要从事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及拉丝模具制造、销售。经营自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法定代表人李晓先生。

精达股份全资子公司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8.54%股份。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李光荣先生。

(3)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李光荣先生持有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8.60%的股权，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精达股份 12.04%的股份，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精达股份股东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精达股份 9.40%的股份。

(4)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光荣先生，李光荣先生持有广州特华 88.00%的股份，广州特华持有精达股份 1.72%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精达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精达股份之全资子公司铜陵顶科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达股份之控股子公司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精达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常州市美尔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曾为全资子公司，2021 年 1 月对外转让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发生额	2022年1-6月发生额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原材料	23,464.69	3,106,809.55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加工费	218,881.69	128,488.29
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及模具维修	82,030.08	96,162.84
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	151,371.68	—
精达股份	信息系统使用费	186,523.66	103,660.64
合计		662,271.80	3,435,121.3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发生额	2022年1-6月发生额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镀锡线	—	3,771,150.35
合计		—	3,771,150.35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年1-6月发生额	2022年1-6月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40 万元	75.00 万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1-6月发生额	2022年1-6月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			
常州市美尔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	191,315.43
常州市美尔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蒸汽费	—	33,005.50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房租	154,128.66	154,128.44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氮气使用费	80,848.02	63,576.99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模具使用费	54,580.09	85,943.50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水费	12,900.00	15,832.34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020,481.95	1,065,100.26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运输	—	1,192.66
合计		1,322,938.72	1,610,095.1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	—	558,853.29	27,942.66
预付款项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6,341.17	—	—	—
合计		16,341.17	—	558,853.29	27,942.6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精达股份	—	1,012,609.53
其他应付款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	75,377.78
应付账款	铜陵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556,728.07	895,939.10
应付账款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79,997.73	226,180.48
应付账款	精达股份	80,715.08	—
应付账款	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38.53	32,876.00
合计		940,479.41	2,242,982.8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3年8月12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1 年以内	122,465,614.52	143,937,452.99
1 至 2 年	503,552.15	660,599.18
2 至 3 年	674,801.26	400,113.73
3 至 4 年	24,774.42	41,222.50
4 至 5 年	58,039.50	47,073.56
5 年以上	17,960.17	1,716.37
小 计	123,744,742.02	145,088,178.33
减：坏账准备	6,359,681.94	7,368,383.08
合 计	117,385,060.08	137,719,795.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744,742.02	100.00	6,359,681.94	5.14	117,385,060.08
其中：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123,744,742.02	100.00	6,359,681.94	5.14	117,385,060.08
合 计	123,744,742.02	100.00	6,359,681.94	5.14	117,385,060.08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088,178.33	100.00	7,368,383.08	5.08	137,719,795.25
其中：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144,856,037.79	99.84	7,368,383.08	5.09	137,487,654.71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232,140.54	0.16	—	—	232,140.54
合 计	145,088,178.33	100.00	7,368,383.08	5.08	137,719,795.25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2,465,614.52	6,123,280.73	5.00	143,705,312.45	7,185,265.62	5.00
1-2年	503,552.15	50,355.22	10.00	660,599.18	66,059.92	10.00
2-3年	674,801.26	134,960.25	20.00	400,113.73	80,022.75	20.00
3-4年	24,774.42	9,909.77	40.00	41,222.50	16,489.00	40.00
4-5年	58,039.50	23,215.80	40.00	47,073.56	18,829.42	40.00
5年以上	17,960.17	17,960.17	100.00	1,716.37	1,716.37	100.00
合计	123,744,742.02	6,359,681.94	5.14	144,856,037.79	7,368,383.08	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7,368,383.08	-1,015,799.89	-7,098.75	—	6,359,681.94
合计	7,368,383.08	-1,015,799.89	-7,098.75	—	6,359,681.94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1,015,799.89元，本期转回以前年度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7,098.75元。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三研究所	11,924,305.69	9.64	596,215.28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8,471,160.74	6.85	423,558.04
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65,455.36	6.19	383,272.77
汕头立讯技术有限公司	6,546,238.28	5.29	327,311.91
安徽宏源特种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5,622,865.62	4.54	297,434.13
合计	40,230,025.69	32.51	2,027,792.13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0,610,558.74	14,823,805.11
合 计	20,610,558.74	14,823,805.1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607,298.44	14,824,276.44
1 至 2 年	20,000.00	44,501.80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1,500.00	1,500.0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3,000.00	13,000.00
小 计	20,641,798.44	14,883,278.24
减：坏账准备	31,239.70	59,473.13
合 计	20,610,558.74	14,823,805.1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及其他	20,316,829.40	14,604,624.73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11,469.04	145,353.51
保证金	213,500.00	133,300.00
小 计	20,641,798.44	14,883,278.24
减：坏账准备	31,239.70	59,473.13
合 计	20,610,558.74	14,823,805.1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0,641,798.44	31,239.70	20,610,558.74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 计	20,641,798.44	31,239.70	20,610,558.74

2023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41,798.44	0.15	31,239.70	20,610,558.74	—
其中：组合 3-应收外部	347,294.04	9.00	31,239.70	316,054.34	—
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20,294,504.40	—		20,294,504.4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20,641,798.44	0.15	31,239.70	20,610,558.74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4,883,278.24	59,473.13	14,823,805.11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4,883,278.24	59,473.13	14,823,805.11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83,278.24	0.40	59,473.13	14,823,805.11	
其中：组合 3-应收外部	887,460.77	6.70	59,473.13	827,987.64	
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3,995,817.47	—	—	13,995,817.4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14,883,278.24	0.40	59,473.13	14,823,805.11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9,473.13	-87,537.29	-59,303.86	—	31,239.70
合计	59,473.13	-87,537.29	-59,303.86	—	31,239.70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87,537.29 元，本期转回以前年度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 59,303.86 元。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9.04%，主要系应收合并范围内往来款增加所致。

⑦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294,504.40	1年以内	98.32	—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年以内	0.48	5,000.00
常州金英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81,000.00	1年以内	0.39	4,050.00
崔锦雯	备用金	41,968.42	1年以内	0.20	2,098.42
周蓉姣	备用金	33,703.82	1年以内	0.16	1,685.19
合计		20,551,176.64		99.55	12,833.61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960,479.37	—	78,960,479.37	65,460,479.37	—	65,460,479.37
合计	78,960,479.37	—	78,960,479.37	65,460,479.37	—	65,460,479.37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铜陵顶讯科技有限公司	64,460,479.37	13,500,000.00	—	77,960,479.37	—	—
合计	65,460,479.37	13,500,000.00	—	78,960,479.37	—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328,990.15	176,023,992.71	302,720,196.99	249,284,894.76
其他业务	13,161,578.21	12,859,280.69	18,840,130.12	18,766,109.54
合计	233,490,568.36	188,883,273.40	321,560,327.11	268,051,004.30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说明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149.88	30,394.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1,735.49	341,514.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6,402.6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7.65	69,49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955.17	15,046.9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59,151.04	456,449.69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6,427.00	82,843.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2,724.04	373,605.80	
减: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2,724.04	373,605.80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9	0.1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	0.16	—

(2) 2022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0	0.1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9	0.19	—

(3) 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8	0.3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3	0.35	—

(4) 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9	0.6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3	0.53	—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9,128.85	3,943,853.40	5,373,406.71	6,436,761.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04,974.78	-	1,174,957.96
未分配利润	190,025,689.76	189,925,439.53	154,802,211.03	154,690,608.09
所得税费用	9,101,718.10	9,090,365.39	16,875,075.09	16,986,678.0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对于在首次执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149.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1,735.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6,402.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7.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955.1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59,151.0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76,42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82,724.0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22年11月21日	100,800,000.00	60,722,500.67	否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2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100,800,000.00元，报告期购买原材料共计使用60,722,500.67元，报告期度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238,480.05元，累计净额273,913.64元，期末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0.00元。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3年7月28日注销。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